

证券代码：835096

证券简称：ST 英多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相城区太阳路黄桥总部经济园 A 区 01 栋董事会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宋丞芸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规范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,94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此议案通过出席会议股东表决权 2/3 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

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，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、对公司了解程度等因素，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报出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关于批准报出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

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庞磊、赵莉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、《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英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2 日